# 2024年个人读书心得体会200字(十六篇)

来源：网络 作者：空山新雨 更新时间：2024-08-25

*学习中的快乐，产生于对学习内容的兴趣和深入。世上所有的人都是喜欢学习的，只是学习的方法和内容不同而已。那么我们写心得体会要注意的内容有什么呢？那么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心得体会怎么写才比较好，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个人读书心得体会200字篇一书...*

学习中的快乐，产生于对学习内容的兴趣和深入。世上所有的人都是喜欢学习的，只是学习的方法和内容不同而已。那么我们写心得体会要注意的内容有什么呢？那么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心得体会怎么写才比较好，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个人读书心得体会200字篇一**

书中的女主人公性格活泼调皮，聪明机智，善于思考问题。由于她听信了年轻军官 威克姆 的 谗言 而对男主人公达西产生了偏见且因达西自身的傲慢让她极没好感甚至厌恶。经过一连串有趣的周折后，误会终于得以消除，伊丽莎白对达西不再存在偏见，达西也在伊丽莎白的强烈言辞下认识到自己的不足，克服了自己的傲慢，让两个年轻人重新认识最终走在了一起美满幸福的生活。它告诉我们：不管对任何人任何事都不应该存在偏见，都应该抛开一些片面的东西去客观看待。网络是个交际的平台，我们在上面交友、关注着自己感兴趣的新闻、打发自己的闲暇时光。可是有太多的营销博恶意的散布着别人的消息影响名人艺人在路人眼中的初印象，让网民对名人艺人产生偏见，不看他给予别人的正能量，就只一味的谩骂误解他的一举一动，对名人艺人造成或大或小的伤害。我觉得这种行为是极其可耻让人讨厌的，不说名人艺人也是人，有自己的生活，但是他给我们消遣，从各个方面为我们带来欢乐我们就应该心存一份感激，而不是因为一些无意的错误就自动屏蔽他的好肆意的骂!我想说的是：很多时候我们不在当事人身边，他们是一个怎样的人我们无法接触无从了解，这个时候，我们应该存一点自己的想法不要随便就被人引导，也不要存在偏见去看一个人一件事，客观一点，有话说，可以，善意一点，毕竟与你无关，他也没碍着你什么。或许这也是为什么我看到这个书名就想要读它，我想要从这里证实我的观点，确实也如此：少一些偏见，多一些心平气和，大家都愉快。

同时，从夏洛特与柯林斯只有物质没有爱情的婚姻、莉迪亚和威克汉姆把婚姻当做儿戏丝毫不考虑物质生活的婚姻与伊丽莎白与达西在爱情与物质兼具的幸福美满婚姻形成强烈的对比，告诫我们树立正确的婚姻观：一段婚姻，不能只有爱情或物质，要全面考虑，只有两方面都考虑到我们才能真正的获得幸福。身边的例子也是数不胜数，所以这也一直都是我的观点。

都说：如果你没瞎，就别从别人嘴里认识我。社会这么大，少一点偏见 ，少一点傲慢，少一点自以为是的声张正义，多动动脑换位思考思考，我们身边的环境就会越来越好，身心都能愉快，不是吗?

不久前看了电影成为简。奥斯汀，不禁为简的勇敢和才气所倾倒，她的勇敢追求，不惧世俗的观念，在那个社会里成为了一道靓丽的风景。她的小说《傲慢与偏见》更是她小说的最高成就，在我看来可能《傲慢与偏见》就是她自己的人生吧!不过不同是她给了小说一个完美的结局。

《傲慢与偏见》写的是中产阶级男女的爱情和婚姻。宾利和简，俩个人一见钟情，由于宾利是个阔少爷，所以班内特太太巴不得自己的女儿能够嫁给他，于是对他们的交往不加限制，这使得他们有一个自由的交往环境。虽然他们的感情曾遭遇到挫折，但是俩人最终还是在一起幸福的生活。伊丽莎白和达西，他们俩人开始对对方并无好感，谁也不会想到他们以后会成为伴侣。伊丽莎白具有很强的自主观念，她主张独立，自由的婚姻。所以当她看见姐姐和宾利相恋以后，她是报着支持的态度去看待他们的爱情的。但是达西的做法却使她对他产生了厌恶之情，而她从别人那里听到关于达西的一些恶行后，对他更是没有一点好感。但随着了解的加深，她渐渐对以前自己的看法感到惭愧，并接受了达西的求婚，最终幸福在生活在一起。

伊丽莎白是个非常有个性的女孩子，在她的性格里已经没有了传统妇女的那种束缚，对于为了财产、金钱而结婚的做法伊丽莎白她很不赞同。她反对为金钱而结合，更反对把婚姻当儿戏。所以她对继承他们家财产的远亲牧师没多大好感。当他向他提出结合时，她非常的不屑。因为她觉得感情是婚姻的基石，没有感情的婚姻不会带来幸福。虽然说为了财产、金钱而结婚的做法是不对的，但是结婚不考虑这些因素也是愚蠢的。现代人渴望追求高质量的婚姻生活，虽然说钱不是万能的，但没有钱也是万万不能的。有了一定的物质基础，才能提高婚姻的质量。

结婚是两个人爱情的再一次升华，但是结婚并不是爱情的终结。它还需要双方更好的去维护。结婚也并不是两个人的事情，它联系了两个家庭，甚至联系了这两个家庭的一切关联。有时候不光有爱情就能解决一切的，还有许多的家庭问题需要解决，如果处理好了这些那两个人的婚姻才会有将来。

一篇文章中一句话说：玫瑰花瓣上颤抖的露珠，是天使的眼泪吗?我觉得这句话很美。玫瑰花是爱情的象征，它花瓣上的露珠却是天使用眼泪所换来的。美丽的背后竟然是无尽的辛酸和付出。当天使挥着受伤的翅膀，看着娇艳的玫瑰，想停下来愈合伤痕，却发现它全身都是刺。正如年轻的我们，希望早日找到属于自己的幸福，但是又怕它的到来，畏惧现实的残酷与阻碍，却又飞蛾扑火般的想成为别人心目中的白雪公主，明知海枯石烂只是传说，青蛙王子和白雪公主只是童话，罗密欧与朱丽叶只是经典，却又相信梁山伯与祝英台终会化蝶成双飞。

人生就像一艘竞航，在茫茫的大海中时时面临着狂风暴雨的考验。我们害怕它的降临，因为怕会措手不及，怕会颠覆在深海中。但是上天都已经将命运安排好了，它赐予我们幸福，同时也要付出相应的代价。尝尽了生离死别才算是完整的人生，而爱情婚姻只是一段小插曲。只有学会面对，学会试耳倾听，才能掌握自己的生活。

**个人读书心得体会200字篇二**

读书是一件赏心悦目、怡情养性的乐事。德国哲学家尼采就曾把读书形象地誉为“散步在别人的知识与灵魂中”。因此，当今的青少年中学生中有许多喜欢读书，这是值得称道的，也是应该大力倡导的。但为什么有的读书受益匪浅，可有的人读了不少书，到头来却长进不大或一无所获呢？细细想来，我们会发现，后一类人步入了读书的误区。读书需静下心来、稳住、耐心，切勿急躁。同时读书前一定要有目标，还要拟定合理的计划，以便读中有的放矢，有序可进。笔者认为，眼下读书人必须具备以下几点：

1、有计划，有系统;有钻劲，勿急躁。读书不是为了增添谈资，不是装潢门面，而是为了充实自己，丰富自己的真才实学。因此，读书不能追踪流行。如：有些青少年中学生跟着书店广告走，看着刊物介绍读，流行什么，读什么。这是没有个性和主见的。应根据自己的特点，结合自己的身份和生活成长情况，有计划、有系统地读。这样，会获得扎实的，真正能受用一生的知识。读书要有钻劲，切勿急躁，要有华罗更先生所说的那种“板凳要坐十年冷，文章不写半句空。”

2、读高质量，高档次的书。读书可以是一种消遣，是一种休闲，但更是武装自己的头脑。罗曼罗兰说过：“与其花许多时间和精力凿许多浅井，不如花同样的时间和精力去凿一口深井。”意思就是说读通俗浅层次的休闲书如同在凿一口没水的浅井，永远喝不到甘甜的清泉。因此，我们要把精力和时间花在读高质量、高档次的书籍上，从而汲取其精华。

3、读实质，读底蕴。书到用时方恨少。读是为了用，读书有一定的功利性。读书要注意书的整体脉络，内在底蕴和精神实质。不能只获得一些零碎知识，而要获得书的精髓，从而陶冶性情，培养气质。

现在，人们生活富裕了，家庭经济宽松了，学生的零花钱多了，很多青少年中学生喜欢买书、藏书、读书。再者，老师又专门给安排的有读报时间，于是学生也就越发地爱起读书了。尤其是购名著，读名著的现象掀起来了，这是很让人欣赏的。多读些名著，这对人生是极有益处的。因为名著是经过历史长河淘洗过而巍然独存的生活经典，是时间和空间筛选的结果，是文化的精华，真理的载体。它里面有真货，中学生可千万别错过，否则，将成为一生的遗憾。

如果我们能慢慢地啃名著，神定气稳地反复咀嚼，你就会惊奇地发现，文字同样是有声音的，有色彩的，有味道的，有生命的，有感情的，“白纸黑字”的背后蕴藏着一个极为丰富的世界。所以，阅读好书，阅读名著，不仅马上可以享用，而且一辈子受用。

4、养成随读随记的习惯。古人说：“读书要眼到、口到、心到、手到。”其中“手到”就是指写读书笔记。我们都有这样的体验，日子一长，对读过的书便印象淡漠，甚至像没读过一样;或是虽有点印象，但只剩东鳞西片、只言片语，派不上用场，倍感“书到用时方恨少”，如此，有人便感慨，“读书没有用处。”其实，这正是因为我们把书读完了便丢开，没有做读书笔记的缘故。好记性不如烂笔头啊！因此，同学们读书要养成随读随记得好习惯。

总之，中学生要热衷于读书，要读好书。除了读一些同龄人的习作，还要尽可能读一些艺术上远远高出自己的经典之作和一些有着丰富底蕴的名著刊物。因为，只有读那些高质量，高水平的精品，读传世之作，才能走向理性，走向成熟。要多读书，读好书，要耐心地读。读多了，读久了，便会不知不觉地进入到王国维所描述的读书治学的三境界：“独上高楼，望尽天涯路”，“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

**个人读书心得体会200字篇三**

今年暑假，我挤时间读完了《做传递正能量的教师》这本书，写了一些读书笔记，并结合自身教学实践进行了认真反思，感触颇深。

这本书中，我最欣赏的篇章是：《为人师表是永远的正能量》，《做个能力高超的教师》，《放下师道尊严的架子》，《激发学生自身的正能量》。下面，我将从三个方面阐述我的心得体会。

一、为人师表，做学生的榜样，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注重细节。所谓“学高为师，身正为范”，作为一名合格的人民教师，应时时事事做好学生的行为榜样。对于学生的行为习惯、纪律以及人生观、价值观的培养，如果只是单纯讲大道理，提要求，学生都懂，那么“喊破嗓子，不如做出样子”。比如：教师要求学生认真书写，那么他的板书也应字迹工整，美观大方;让学生注意教室内外卫生，那么老师只需一个小动作“弯腰捡起字纸扔进垃圾桶”，就会使学生看在眼里，并主动捡起身边垃圾。再比如，做班主任时，要求学生早进班，不迟到，我就将自己的表调快5分钟，不论早操早读上课，都提前进班，而且无论刮风下雨。学生们看在眼里记在心里，也大都能早到班了。“桃李不言，下自成蹊”，日久天长，学生们自觉形成了良好的行为习惯。

二、做一名快乐的教师，让学生“乐学”。作为一名教师，应当对生活、工作持有一种积极向上的乐观态度，并用“自信和乐观”去感染你的学生。教师这份工作，干了几年十几年后，会觉得枯燥乏味，仿佛苦行僧的生活。每天，除了教、改、批、辅外，还要和学生谈心，和家长沟通，学校还安排了开会学习等等许多工作，而且大家还面临考试成绩评比的压力。久而久之，失去了对教学工作的热情。而我认为，凡事如果我们多从正面去考虑，多从好处去想，那么你将变得阳光乐观。比如，有的老师认为下午第一节课学生状态不好容易瞌睡，所以去上课前自己情绪也不好。那么，为什么不这样想：学生中午吃饱了，也午休过了，精神状态也应很好，我应该想法调动起学习积极性。比如让学生课前唱歌，喊口号，还可以男女生拉歌，学生的笑容出来了，精神状态自然好了。我的数学课上连排时，如果学的内容难度较大，综合性强，学完后需要转入下一个问题时，学生会有些疲惫，我就穿插进一个脑筋急转弯，或数学趣事等，让学生再次活跃起来。在考试过程中，当面临考试难题时，我还教给学生们要用“阿q精神胜利法”安慰自己：“这道题我一下子想不出来，估计有好多同学也不会做，但我要沉着冷静，我就能想出来。”有的同学一看到邻座的同学翻卷子了，就觉得别人比他做得快了，就会慌张，我告诉他要这样想：“他写得快，不一定比我认真，他马虎，我细心，我沉住气，我认真审题，我准确率高，争取做一道对一道”。这样逐步增强学生自信心。有自信心了，学生就有了快乐，就会爱上你的课堂。所谓“好学之不如乐学之”。

三、多发现学生身上的“闪光点”。魏书生老师曾说：“每个学生都是一个广阔的世界”。他们的内心有真善美，有假恶丑，有懒散拖拉，也有勤奋惜时。我们作为老师，要帮助他们发现那些自强自信、热情上进的部分，帮助学生把内心世界治理得更文明。每个学生都是潜在的天才，教师要因材施教，不搞“一刀切”。有的学生活跃调皮，但思考问题脑子灵活，那么应引导他多动脑思考新题，上课发言慢半拍，不抢老师的话;有的学生基础弱，但和同学关系很好，对老师也很有礼貌，应引导他多参与班级管理，并在学习上多向同学、老师求助;有的同学文化课不太好，但音体美方面很活跃，应鼓励他多参与学校班级课外活动，发挥才能。

总之，教育就是唤醒学生的潜能，激发学生的正能量。教师——人类灵魂的工程师，当做好传递正能量的使者。

**个人读书心得体会200字篇四**

买书、读书、藏书，对我来说是一个幸福的过程。

以前有“书非借不能读也”的说法，到我这里就变成 “书非买不能读也”了，在今天这个书价飙升的时代，买书已成为了一种很“奢侈”的消费行为，很多人宁愿在网络上读电子图书，也不愿意花这个“冤枉钱”。但是我却一直保持买书的“奢侈”习惯，我喜欢在书店里淘书带来的乐趣，更喜欢把买来的书捧在手中任意找一个时间来细读品味，思随书动，灵随书行，那种恬静、惬意的感觉是任何事情也比不了的。

从最初的《读者》、《散文诗》、《青年文摘》等一些期刊的订购，到现在的诗歌散文、随笔小说、文史哲类的书籍，总之都是些人文类的，买书十几年下来豁然发现自己的书柜已多达六七百册了。男人买书犹如女人上街买衣服，不光是注重样式更注重质量，如果遇到一本品质高、内容丰富，很符合口味的书就像如获至宝一样。

我是从来不买盗版书的，这也是真正读书人应该具备的原则，但我也很少去一些综合性的大书店买书。太阳城里的“龙媒书店”我隔三差五就要去转一圈，那里主要经营的是文学类的书籍，书店虽然小但是文化氛围比较好，见到爱不释手的好书就急忙买下来。我还喜欢逛一些大学附近的小书店，无论走到那个地方，我首先想去的就是这个城市的书店，临近大学的更要去，因为那样的书店不乏青春的气息，在那里更容易找到有激情、有深度甚至是有些批判性质的书籍。

书买回来自然是需要读的，但是渐渐的我发现，读书的速度往往是赶不上买书的速度，直到现在书橱里依然有好几套书还没有与我有过“亲密接触”，有时候越放越不想读了，面对这样的书，自己心里也很愧疚与自责，怪自己当初就不应该草率的买回来，又对人家置之不理。好在我的书八成是都读过的，不然买书只是为了摆设，那就真成为附庸风雅的人了。

读书可以分两种，一种是读有实用性的书，多是为了应付考试的那种;另一种是只为慰藉心灵，寻得精神享受的书，而我说的读书是指后一种的闲书。喜欢读书的人，一定把读书当成一种兴趣与习惯，他也一定是一个乐读者，如果三日不读书就衍生日子苍白，心灵空虚、知识匮乏之感，如同吸烟者犯了烟瘾般的痛苦。

读书可以净化心灵，亦可改变人生。这里我还要说一个观点，那就是读书人往往一味的追求精神的富足，而忽视了身体的健康。“读书养心，锻炼强体”，因此我希望大家不要因为读书而忽视了身体的健康，如今的很多近视、腰椎、颈椎不好的病都是因为上学时候长久不良的坐姿引发的。古人云“读万卷书，行万里路”，只读书不行走，真的是人把书读死了，甚至会造成书把人读死。

最后说说藏书。喜欢书的人都是求书欲极强的人，他们总喜欢把喜欢的书占为己有，因此收藏书自然成为读书人爱书、恋书的一种嗜好。看着自己多年积累的书籍犹如金屋藏娇，夜阑人静目视他们仿佛是在与自己昔日的情人对话，挽手相伴遨游在浩瀚的知识海洋，有震撼更有一种内心的满足与幸福。

但是书只放在书橱上是一种形式，藏在内心里，藏在脑海中，然后运用于工作、生活才能称得上是真正的藏书。说白了藏书其实就是在储备知识与快乐，书应该是越读越薄的，把从书中得来的越来越多知识合理的释放出来，才是我们买书、读书、藏书的真实目的。

朋友们！其实生活本身就是一本书，一本无形而博大的书，一本丰富而耐读的书，这本书同样需要我们用精力去购买，用心智去品读，最后用记忆来久久珍藏。

**个人读书心得体会200字篇五**

书是知识的海洋，读书对每个人来说都非常重要，它甚至可以影响人的一生。读书能改变一个人的品德，提升一个人的思想，铸造一个人的灵魂。通过读书，让我们学会了本领，掌握了技能，得以在这个世界上有了生存的资本，通过读书，让我们懂得了做人的道理，陶冶了情操。书是我们的良师益友。

读书是一种享受;读书是一种情怀。坚持读书是教师最起码的职业底线。尤其是处在这样一个学习社会化的时代，只有读书，才能不断完善自己，提升人生品位，促进专业发展，超出“匠”的局限。

读书，能够促进教师的精神生长。人，最可怕的是灵魂空虚和精神萎缩。由于生存的压力和物质利益的诱惑，大家都把眼光和精力投向外部世界，不再关注自己的内心世界。其结果是灵魂日益萎缩和空虚，只剩下了一个在世界上忙碌不止的躯体。对于一个人来说，没有比这更可悲的事情了。避免陷入这种“更可悲”状况的最可行的办法唯有读书。

书籍会使教师不再自甘平庸、俗不可耐。读书，才能消除“职业倦怠”、生命衰微，使教师具有充实的灵魂和不断生长的精神。书籍中，那些大师充满生命激情和智慧的言语，超脱的情怀，会使我们变得特别开阔、灵动、开放、乐观、旷达。一个对书籍敬而远之的人，不管他怎样刻意包装，总是难以潇洒起来的，惟有经过书卷的浸润，才有可能超越自我、发展自我。当我们独处的时候，享受读书的乐趣;当我们交往的时候享受读书带来的文雅和气度;当我们创造教学生活和生命的时候享受读书而获得的魅力。这时候，就会产生一种奇异的感觉：书中那金子般的思想和奇妙的灵智是支持生活和生命的一部分。苏霍姆林斯基说过：“无限相信书籍的力量，是我的教育信仰的真谛之一。”从某种意义上说，一个教育家的成长历史，就是他的读书的历史。教师作为传承文化的使者，必须伴随着读书而发展而超越自我。

读书，能够使教师不断增长职业智慧。读书是课改的需要。新课程的实施，对教师的素质提出了尖锐而有力的挑战。新课程不再像传统课程那样统一机械、墨守成规，很少变通，而是具有许多不确定性：多元智力和多元价值取向，决定了教学目标和结果的不确定性;个别化教学决定了教学对象的不确定性;综合性的加大决定了教学内容的不确定;师生共同探讨新知决定了教学过程的不确定性;教师作为课程具有的自主性决定了教学方法的不确定性;……教学的多样性、变动性决定了教师必须是个娴熟而高超的教育教学设计者、决策者、支配者、智者、专业知识的发展者和创造者。

不读书，就不知道当今教育观念变化之大，教育形势发展之快，也不知道自己的教学观念落后到什么地步，自己过去的教学是多么可悲、可笑。只要一读，就会有“柳暗花明又一村”的感觉，心里就会敞亮多了。

要读教育改革的理论，读优秀教师的教学经验总结，读哲学，读文学，读历史，读科学……在与大师、优秀教师的对话中反思自己的理念，反思自己的教育教学实践，将读与思，读与教，读与研等结合起来。

书读多了，认识提高了，实践也就有了方向，有了信心，有了力量，就能使自己的教学闪耀着睿智的光彩，充满着创造的神奇。教育需要知识渊博的教师，教育要培养出智慧的人材，而只有知识渊博的教师才能培养出智慧的学生

让书的精髓融入我们的生活、融入我们的生命，让我们的生命之花开得更加绚丽多彩、富有活力，那就让我们多读书吧。

**个人读书心得体会200字篇六**

暑假里，我读了英国作家乔纳森·斯威夫特的《格列佛游记》，小说以辛辣的讽刺与幽默、离奇的想象和夸张，描述了酷爱航海冒险的格列佛，四度周游世界，经历了大大小小惊险而有趣的奇遇。

格列佛历险的第一地是小人国。在那里，他一只手能拖动整支海军舰队，一餐饭要吞吃一大批鸡鸭牛羊外加许多桶酒。小人国的人为了把他这个庞然大物运到京城，动用了五百工匠，无数绳索，九百个“大汉”，一万五千匹高大的御马等等。在如此的一个微缩国度里，所有的政争和战事都不免显得渺小委琐。党派之争以鞋跟高低划分阵营，“高跟党”与“低跟党”你争我斗，势不两立;相邻的国家不但想战胜并奴役对方，还要争论吃鸡蛋应敲哪头之类鸡毛蒜皮的“原则”问题。

而后，格列佛又来到了大人国，他与大人国国王的一段对话，不仅构成对英国的批评，也展示了两种不同的思路，并使它们互为评议。

在这本书里给我印象最深的是：7年格列佛泛舟北美，访问了荒岛上的慧因国，结识了仁慈、诚实和友善的慧因。在慧因国的语言中没有“撒谎”和“欺骗”这样的字眼，人们更不理解它的含义。他们不懂什么叫“怀疑”、什么是“不信任”，在他们的国度里一切都是真实的、透明的。

我很羡慕文中的主人公有幸能到慧因国，慧因国是我们所追求和向往的理想境地，在这里你不需顾虑别人说话的真假，而在现实中，有着太多我们不愿看到的事情发生：有人用花言巧语骗取别人的血汗钱、有人拐卖孩子谋取暴利、有人甚至为了金钱牺牲自己的一切。难怪我们的老师、长辈从小就教育我们要提高警惕，不要上当受骗。这与我们提倡的帮助他人、爱护他人是很难统一的。当我遇到有困难的人，要伸出援助之手时，我迟疑;当有人替我解围时，我不敢接受。这些都让我内心感到痛苦、矛盾，无所适从。既妨碍了我去“爱”别人，同时也错过了别人的“爱”，这难道不是一种悲哀吗?

最近发生的一件事，也从另一方面体现了这一点：交通银行为了回馈用户的支持，举行了一场现场抽奖仪式，在抽一等奖的时候，嘉宾抽出了第一位幸运儿，但其留下的手机号码少一位数字。按照抽奖规则，中奖者“必须留下有效联系方式”，所以该号码被宣布作废。但令银行没想到的是，此后连抽次，顾客留下的手机、座机号码全都是空号或停机。

**个人读书心得体会200字篇七**

《呼啸山庄》虽然很难懂，但经过后面的《呼啸山庄大事记》我大概了解了《呼啸山庄》发生的事。

老恩肖把一个弃儿——希斯克利夫从利物浦带回了家。老恩肖的女儿凯瑟琳·恩肖爱上了希斯克利夫，但老恩肖的大儿子欣得利·恩肖却十分讨厌希斯克利夫。他处处跟希斯克利夫作对。老恩肖死后，欣得利成了呼啸山庄的主人，他总是对希斯克利夫进行迫害。

圣诞之际，画眉田庄未来的主人——埃德加·林顿和他的妹妹伊莎贝拉·林顿来到了呼啸山庄。埃德加爱上了凯瑟琳并向她求婚。凯瑟琳答应了，她想用林顿家的财产帮助希斯克利夫逃脱欣得利的迫害。希斯克利夫得知后出走了。

几年后，希斯克利夫衣锦还乡，经常拜访呼啸山庄。欣得利不仅没有发觉希斯克利夫的阴谋，而且由于他赌瘾大发，竟把呼啸山庄的产业卖给了希斯克利夫，沦为他的奴仆。希斯克利夫为了报复，让欣得利的儿子哈顿做仆人，使哈顿变成了一个文盲。而凯瑟琳她因为悔恨，在生下小凯瑟琳·林顿后就忧郁而死。埃德加的妹妹却把希斯克利夫看做英雄，随他私奔。但这次私奔并未取得好的结果，伊莎贝拉只跟了希斯克利夫几个星期就逃走了。欣得利在大醉中卒。

过了几个月，伊莎贝拉卒于南方，留下一个孩子，名叫林顿·希斯克利夫。埃德加据妹妹的遗嘱把小林顿接回了画眉田庄，希斯克利夫立刻去索要林顿。而小凯瑟琳却喜欢上了小林顿，听说他被希斯克利夫接走后郁郁寡欢。但在几个星期后，凯瑟琳外出到了呼啸山庄，发现希斯克利夫和小林顿离她家并不远。后来，埃德加病死，希斯克利夫强行让小林顿和小凯瑟琳结婚，又获得了画眉田庄的产业。小林顿在结婚后没几天就病逝了。

这时，哈顿却爱上了小凯瑟琳。小凯瑟琳也教他学习知识。希斯克利夫为了报复，禁止他们的交往。但他无论怎么禁止，一切还是无可阻挡。希斯克利夫从哈顿和小凯瑟琳的交往中仿佛看到了自己和凯瑟琳·恩肖的经历。他放弃了报复。在一个夜晚，希斯克利夫离开了人世。哈顿和小凯瑟琳也结了婚。

这篇名著真够长的。看完后，我不禁想起了一句古话：“天道循环，报应不爽。”如果不是因为欣得利的做法，希斯克利夫又怎么会把报复施加给哈顿?好在最后，各位都有了美好的结局。我想，如果欣得利能对希斯克利夫宽松一些，结局会更好的!

**个人读书心得体会200字篇八**

本学期我读了亚米契斯写的《爱的教育》。让我知道了许多有着教育爱和爱中的教育的故事。

《爱的教育》一书中描写了一群充满活力，积极要求上进，如阳光般灿烂的少年。他们有的家庭贫困，有的身有残疾，当然也有一些是沐浴在幸福中的。他们从出身到性格都有迥异之外，但他们身上却都有着一种共同的东西—对自己的祖国意大利的深深的爱，对亲友的真挚之情。这里面不能忽视的是每个月老师读给那群少年听的\"精神讲话。这一个个小故事，不仅使书中的人物受到熏陶，同样让我这个读者也被其中所体现出的强烈的情感所震撼。而面对我们的教育，爱应该是教育力量的源泉，是教育成功的基础。。

读《爱的教育》，我走入恩里科的生活，目睹了他们是怎样学习，生活，怎样去爱。在感动中，我发现爱中包含着对于生活的追求。夏丐尊先生在翻译《爱的教育》时说过这样一段话:\"教育之没有情感，没有爱，如同池塘没有水一样。没有水，就不成其池塘，没有爱就没有教育。\"

《爱的教育》中，把爱比成很多东西，的确是这样又不仅仅是这些。我想，\"爱是什么\"不会有明确的答案，但我知道，\"爱\"是没有限制的。同学之间的友好交谈，老师对学生的鼓励，父母对孩子无微不至的关爱，甚至萍水相逢的人们的一个微笑……

透过安利柯的描述，我了解到什么样的师爱才最让学生感到温暖，把学生当亲人的老师。当安利柯的先生说道:\"你们以外，我没有别的家属在世界上，除了你们，我没有可爱的人!你们是我的儿子，我爱你们，请你们也欢喜我!我一个都不愿责罚你们，请将你们的真心给我看看!请你们全班成为一家，给我慰藉，给我荣耀!\"先生的这些话，让所有的学生都信服与他。虽然我无法做到这位先生的如此坦诚，但想想，我是否用平等的目光看待所有的学生了。两个学生同时犯了错误，有时，我会凭我直觉判断，然后毫不留情的批评那个我心目中的差生。却不知，受了一肚子委屈的学生在暗自垂泪，也许在他们的眼里，我不再是个好老师。宽容和尊重学生，\"只要你们有勇气承认自己的错误，我绝不会责怪你们\"，这是安利柯的先生们给的我另一个启示。无论是表扬还是批评学生，我们的目的是教育学生，只要目的达到，又何必在意学生是否接受了惩罚。

爱是一种感受，是一种信仰，是一种追求，是无法用准确的文字形容爱的定义，但是我知道，拥有爱的人，付出爱的心，人生必定是充实而无憾的。同样，我们对学生的爱，不应是居高临下的\"平易近人\"，而应是发自肺腑的爱，这种爱的表达既是无微不至的，又是不由自主的真情流露。当我们把爱心自然而然地献给学生时，学生会不仅把我们当教师，更会把我们当作朋友，兄弟，父母。离开了情感，一切教育都是无从谈起，感情当然不能取代教育，但教育必须充满感情。

总之，爱的教育是治疗心灵创伤的良药，是打开学生心扉的钥匙。被爱的人才懂得去爱人，爱给人力量，给人温馨，也给人美丽的心灵和情感。让孩子们心中拥有爱，很多问题都可能在爱的暖流里溶解。书中给我的启示是，做一个温柔的严师，用充满爱意的语言来严格要求我们的学生。

**个人读书心得体会200字篇九**

四大名著中我最喜欢读《三国演义》。书中的许多人物许多事情值得我们去深思，从而可以悟出一些人生的道理。由于我平时非常喜欢听百家讲坛，在此借机开讲我的一家之言。

(一)性格决定命运：张飞之糊涂死

张飞是三国中的草莽英雄。他讲哥们义气，性格暴躁，鲁莽行事，不计后果。

当张飞得知关羽的死讯，急于报仇，逼大哥刘备发兵东吴。同时还命令手下两位将领范疆、张达三日内制成白旗白甲，三军穿孝服讨伐东吴。二人说白帛一时难以筹集，求张飞宽限几日，张飞顿时勃然大怒，将二人打得皮开肉绽。并且还说准备不齐提头来见。于是两人权衡再三，铤而走险，密谋杀了张飞。张飞脾气暴躁，遇事不能做到冷静思考，一意孤行，且不通情达理，结果糊里糊涂断送了自己的性命。

这使我不由想起暑假中听百家讲坛中讲的胡雪岩，深有感触。清代商人胡雪岩只读了三年私塾，他却能够成为一个富可敌国的红顶商人，他的秘诀其实不外乎他的冷静处事和做事周到。

张飞之死给了我深刻的启示：我们遇事一定要头脑冷静，切不可一意孤行。张飞因脾气暴躁、性格鲁莽最终喝下了自己酿下的苦酒，搭上了自家性命做了一个糊涂鬼。他的悲剧可谓因小失大。

(二) 奸雄实枭雄：另眼看曹操

在《三国演义》中，曹操是一个阴险狡诈，狠毒多疑的一个奸雄形象。他“挟天子而令诸侯”，他“宁教我负天下人，休教天下人负我”，他“宁可错杀三千，不可放过一个”……使人看得咬牙切齿，有必欲食之而后快的感觉。

可是小说中的刘备却和曹操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他仁爱宽厚，深得人心。可是曹操的实力越来越雄厚，曹魏统一中国指日可待。真是滚滚长江东逝水啊!历史为什么选择了阴险狡诈的曹操，却没有选择宽厚仁爱的刘备呢?通过对历史史实的进一步了解，我获得了答案：《三国演义》的作者罗贯中有“拥刘反曹”的思想，因而将曹操描写成了一个十足的乱世奸雄。历史上的曹操其实是一个颇有成就的政治家、军事家和诗人，是具有不世之才的枭雄。我们学习过的他的《观沧海》足以展示他的胸襟和魄力!我不禁要佩服罗贯中了。小说就是小说，作者能够将曹操这一个“奸诈”的形象描写的淋漓尽致，栩栩如生，也实属不易。

曹操给我的启示：读书可以让我们增长才干，读书引领我们学会思考和辨析，但看问题绝对不能只看表面现象，要深入了解，还要从多方面思考问题。更重要的是要敢于质疑，不过分相信“权威”。孟子说过“尽信书则不如无书”，讲的应该就是这个道理罢。

(三) 三气而亡无度量：我评周瑜

提起周瑜，我们都知道诸葛亮三气周瑜的故事。吴国的大将周瑜也算是一个满腹经纶的个中翘楚，可就是因为忍受不了诸葛亮的三气吐血而亡，这让我不禁对周瑜有了新的认识。周瑜的才智与诸葛亮不分高低，是一个有勇有谋的杰出人才。可是周瑜不能忍受挫折，屡屡败在诸葛亮的手下。“既生瑜，何生亮?”这足以说明了他心胸狭隘，不能与战争中的同伴相容相长，嫉妒心太强，做不到像诸葛亮一样用海纳百川的心胸面对一切。早期的周瑜因为与诸葛亮的团结一致，互相包容才有了赤壁之战的辉煌。后来的周瑜因为嫉妒心作祟抑郁成疾而英年早逝。我在为周瑜感到惋惜的同时，却没有忘记他给我人生的启迪：要想成就人生，我们就必须要做到心胸宽阔，不斤斤计较。还要直面现实，勇于战胜挫折。

《三国演义》不仅为我们留下了鲜活的人物形象、生动的历史故事和宏大的战争场面。它带给我们的还有许许多多深刻的人生启示，它教给了我们做人的道理和人生的要义。《三国演义》，演绎人生!

**个人读书心得体会200字篇十**

他一开始在一家“摩登皮鞋店”里当学徒，他觉得这家皮鞋店里没有真善美，只有假丑恶，于是后来他离开了这家皮鞋店，回到了外祖母家，和外祖母、外祖父一起生活。

这本书写了好多好多的人物，比如“摩登皮鞋店”的老板、厨娘和他的表兄萨沙，以及一些稀奇古怪的人物，在这些人物中，我最喜欢外祖母。

外祖母是一个很慈祥的人，她很善良、博爱。有一次，主人公和外祖母夜晚外出，特意走到那些贫民小屋的窗前，放下铜板和小甜面包，给那些人家留下无声的施舍和美好的希望。我闭着眼睛，就好像看到了外祖母在寒冷的夜晚在穷人的窗前施舍的形象，作者描写得真是栩栩如生。

外祖母很勇敢，能做孩子的坚强后盾。有一次，主人公阿廖沙和伙伴们讨论，谁能到墓园里去躺一夜，就给他一个卢布，最后主人公鼓起了勇气，自告奋勇地去了，外祖母知道这件事后，不但不生气，还对主人公阿廖沙说：“你穿好大衣，带条被子去，不然，会着凉的。”并叮嘱他，不论看到什么都不要动，只要祈祷圣母就会没事。

当主人公阿廖沙和柳德米拉——一个瘸腿女孩一起玩的时候，外祖母笑着鼓励主人公，外祖母说：“男孩子和女孩子友好往来是一件好事情，只不过不要乱来!”并用通俗的话解释了什么叫“乱来”，那就是一朵花含苞待放的时候，不应该去碰它，否则它就既不会散发出芳香，也不会结出果实。引导孩子们友好相处。可以说，外祖母进入到了孩子的世界里，对孩子能充分理解。

外祖母既严厉又慈祥，就像一座灯塔，既能照明，又能指引孩子们往正确的方向前进，因此，我非常喜欢她。

**个人读书心得体会200字篇十一**

“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千中栗。”古人用寥寥数语将读书的乐趣娓娓道来，引着我成了一条小书虫，从一年级起就在书海中尽情徜徉。我曾光顾过七个小矮人的森林小屋，也曾探究过哈利波特的魔法学校……最近，我又踏上了《小学生天地》的快乐之旅。

在这一趟奇妙的旅程中，活动安排可真是丰富多彩：让人耳目一新的“儿童画廊”，可以尽情倾诉的“想说就说”，引领我们一起探索奥秘的“我们爱科学”……在“天天卡通城”里，斑马的“长绳子”告诉我“塞翁失马，焉知非福”的道理;在“坚持就是胜利”中，我感受到了小女孩的勇气，嗅到了坚持的芳香。

“快乐森林”里住着奇妙的小丑，它们穿着搞怪的服装，戴着各式各样的帽子，而最显眼的是那一个个圆圆的红鼻子。瞧，淘气的小丑躲到了窗帘后边儿，只露出一小部分，他们是害羞了吗?噢!原来他们是在考我的眼力——让我猜猜它们分别是谁呢!

我最喜欢的是“数学擂台”。有一次，我独自一人在家里做数学题，突然跳出来一只“拦路虎”——一道题把我难住了。任凭我绞尽脑汁，差点想破了脑袋，也没能把它解出来。无计可施的我干脆丢下手中的笔，随手拿起《小学生天地》放松放松。当我把“数学擂台”看完时，我高兴得差点跳起来，原来“数学擂台”里的那一题跟作业上的“拦路虎”题型一样，上面明明白白地告诉了我解题技巧。一趟《小学生天地》之旅，数学上的“拦路虎”就和我“saybye—bye”了，它真是我的好朋友。

从此，只要《小学生天地》一发下来，我就迫不及待地踏上旅途……

《小学生天地》，你是我成长的坐标，为我的健康成长导航;你是我心灵的驿站，伴我一起快乐成长;你是我头脑的加油站，把我的智慧人生拓展……踏上《小学生天地》的旅程，iloveyou!

**个人读书心得体会200字篇十二**

《假如给我三天光明》这本书写的是个真实而又感人肺腑的故事。我一口气读完了这本书，并且从海伦·凯勒的身上获得了许许多多教诲，所以我十分感谢她。

这本书记叙了在20世纪，一个独特的生命个体以其勇敢的方式，震撼了全世界，这位女奇人是——海伦·凯勒，她是美国盲聋女作家、教育家。她是个生活在黑暗中却又给人类带来光明的女性，一个度过88个春秋，却熬过了87年无光、无声、无语的孤独岁月的弱女子。她在一岁半时就因病丧失了听力以及视觉。这对于一般人来说，绝对是无法想象，更无法忍受的巨大痛苦。然而小海伦却并没有屈服，更没有毁灭自己，而是在莎莉文老师的教导和帮助下，她战胜了病残，学会了讲话，用手指“听话”，并学会了五种语言。这个幽闭在盲、聋、哑世界里的人，24岁时竟以优异的成绩毕业于美国扬名全世界的哈佛大学的德克利夫学院，并用生命的全部力量处处奔走，建立了一家家慈善机构，为残疾人造福，被美国《时代周刊》评为20世纪美国十大英雄偶像之一。在这里，我也要感谢她，是她给我作了一个好榜样。

一个盲聋人能取得这么大的成就，是多么让人惊讶啊!如果她屈服的话，那她就是毁灭了自己，也不会有那么大的成就了。

但是，她并没有屈服，所以她能以出乎意料的毅力走完漫长的人生之路，终于成为了一个令人肃然起敬的大人物。在这里，我更要感谢她，是她教了我该怎样做。

海伦的一生，给了我极大的鼓舞。在此，我也要感谢她。读了《假如给我三天光明》这本书后，我常常自言自语：“海伦给了残疾人一种力量，那我们这些健康人呢?没有给吗?不，不不。海伦曾经告诉过我们，健康人不应该迟疑，不应该虚度光阴，应该珍惜这美好的时光与幸福的生活。我要在这儿再一次的感谢海伦老师，是她，给了我一个我未曾领悟到的道理。

我看完了《假如给我三天光明》这本书，深深地意识到：一个人是否能够成功，不在于条件，而是在于有没有坚强地毅力。以前人们总是以困难多呀、环境差呀等为不能成功的理由，但这些理由对海伦来说却是不需要的，她所需要的是成功，而不是不成功。他们总是这样说，无异于总是浪费机会，从而他们不能成功。我觉得，一个人只要有远大的理想与目标，就会成功。海伦不就是这样的吗?在这儿，我也要感谢海伦，她又让我明白了一个不可多得的人生道理。

读了《假如给我三天光明》这本书以后，我想发问：“人们该如何对待人生?人生的价值何在?我认为海伦已经给出了她的答案，她的道路就是我们应该走的道路。”当然，我也不会忘记我的“恩师”——海伦·凯勒。是她，让我深受教育和启发。在最后，我还要再一次地感恩海伦老师：“谢谢您，海伦老师!”

**个人读书心得体会200字篇十三**

从来没有一本书会让我如此艰难地看下去20xx年买的中英对照版的我先读完中文然后再看英文昨晚终于看完了五年时间看完一本书对我是从来没有过的晚上一个人看上几页特别是英文的如果看不下去了睡意就会来临睡觉前看书真的有催眠作用。

要看一本书首先得了解作者：

艾米莉·勃朗特生前寂寞和姐姐夏洛蒂一样她是个没见过多大世面的英国北部小郡牧师家的女儿凭着幻想与激-情写作她也用一个男性化的笔名“埃律斯·贝尔”发表作品可是当她的《呼啸山庄》继姐姐的《简·爱》问世后却没能像《简·爱》那样得到热烈的回应相反它遇到了普遍的冷淡和几篇严厉贬抑的评论有一篇刻薄的评论甚至说：“是哪一个人写出这样一部作品来他怎么写了十来章居然没有自杀?”这是一本可怕的、令人痛苦、强有力而又充满激-情的书这与它年轻的作者本身的性格与才华不无关系。

艾米莉自小内向缄默又总带着几分男性自居感诚如夏洛蒂所说的;“她比男人还要刚强比小孩还要单纯她的性格是独一无二的。”在少女时代当她和姐妹们关在家里“编造”故事写诗的时候她就显现出一种内涵更深的倾向收录在她们诗歌合集(此书初版仅售出2册)中艾米莉的作品总是如同波德莱尔或爱伦·坡那样困惑于恶这一问题在那纯洁的抒情风格之间总徘徊着死亡的阴影。到《呼啸山庄》动笔时这种困惑与不安变得急不可耐她迫切需要创造一个虚构的世界来演示它把自己心底几近撕裂的痛苦借小说人物之口倾吐,

放在我眼前的这一部《呼啸山庄》显得与众不同：

它狂放不羁的浪漫主义风格源自于人物“爱”与“恨”的极端的冲突而在希克厉和凯瑟琳这对旷世情侣身上极度的爱中混合着极度的恨失去凯瑟琳使希克厉成为一个复仇狂。加之作者把故事背景放置在一个封闭的小社会——两个山庄和开放的大自然——荒原之中整个小说的情境就格外地“戏剧化”阴冷而暴-力神秘怪烈又隐含着神圣的温情。

其次女作家放弃了那种从头说起原原本本的叙事手法19世纪的女作家像她姐姐写《简·爱》奥斯丁写《傲慢与偏见》都采用的是这样一种易于为大众接受的传统手法艾米莉则为了讲清楚发生在两代人身上的复杂故事别出心裁地采用了当时少见的“戏剧性结构”借用了一位闯入呼啸山庄的陌生人洛克乌先生之耳目从故事的中间切入这时候女主人公凯瑟琳已死去希克厉正处于极度暴虐地惩罚两家族的第二代的时候这就设置了一个巨大的悬念使读者急于追索事情的前因又时时关注着人物未来的命运。当然对于当时读惯古典小说的人们来说接受这种叙事系统是有些吃力的以致于有人指责此书“七拼八凑不成体统”。

**个人读书心得体会200字篇十四**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偶像，但是，我的偶像不是舞台上激情四射的明星，也不是商场上叱咤风云的精英，他们只是一部小说中的主人公，他们像一粒沙子一样渺小，却可以像航海灯一样为我们的人生导航。这部小说就是《平凡的世界》。

《平凡的世界》时间跨度从七十年代到八十年代年，全景式地反映了这个近10年间城乡社会生活的巨大历史性变迁，以孙少安和孙少平两兄弟为中心，以整个社会的变迁，思想的转型为背景，通过复杂的矛盾纠葛，形象地刻画了社会各阶层普通人们的形象，成功地塑造了孙少安和孙少平这些为生活默默承受着人生苦难的人们，在这里人性的自尊，自强与自信，人生的苦难与拼搏，挫折与追求，痛苦与欢乐，纷繁地交织，读来令人荡气回肠，孙氏兄弟不甘为命运的玩偶，在沉重的生活中发掘自己被禁锢的价值，自强不息的命运主旋律。当少平在村里不当教师后，他没有向命运屈服，不愿一生只为填饱肚子而活着。少平青春的梦想和追求也激励着他到外面闯荡世界，他从漂泊的揽工汉成为正式的工人，最后又获得了当煤矿工人的好机遇，尽心尽力地干活，成为一名优秀工人。

但是，这一切绝不是靠运气。在他闯荡过程中，他背上的疤，告诉我们他付出了多少;他破烂的行李，告诉我们他的生活有多苦;黑夜中微弱的光芒，告诉我们他的求学精神有多么顽强。是啊!生活有多苦，他就有多强!

有一种精神帮助少平度过了一次次人生的绝境，那就是坚强。如果把少平看作一棵树，当狂风折断他的树枝时，只要树干还在，来年春天依旧会生机盎然。在他的人生征途中，分家——他失去了大哥的肩膀，恋人的离开——他失去了甜蜜的爱情，毁容——他失去了英俊的面容。虽然这些不幸一次次把他逼向悬崖，但是，他并没有选择逃避，而是选择了毅然面对。分家后，他成了家里的顶梁柱，照顾年迈的父母和供妹妹上学;恋人离开后，他用沉重的劳动麻痹自己的心灵，减轻痛苦，不久，成为了一个小班长;毁容后，他由开始的愤怒，逐渐转为平静，坦然的接受了现实。他没有被不幸压垮，反而，脊梁更加挺直了。

少平的哥哥少安也有着同样的顽强力和意志力。在少安的砖窑有很大发展时，他决定贷款扩建机器制砖，不料因技师根本不懂技术，砖窑蒙受很大的损失，但他并没有因此而放弃。一段时间后，他重整旗鼓，再创人生的辉煌，最终成为当地社会主义建设的领头人。

少平和少安生活的那个年代需要自强不息，艰苦奋斗，而我们的这个时代更需要这种精神。有一个叫洪战辉的河南人，他曾经感动了全中国。他13岁时，就担起抚养小妹妹的责任，带着妹妹求学将近12年。他靠做点小生意和打零工维持生活，生活中遇到的困难与挫折，我们可想而知。甚至当他自己回头看时，也不太相信他真的能够走过来。是什么帮了他呢?是坚忍不拔的精神。

但是，并不是所有的人都像少平和少安那样坚强。一些人失恋后，就想结束自己的生命。他们认为失去了心爱的恋人，生活不再有明天，不再有希望。然而，他们错了。少平和晓霞之间的爱情跨越了世俗的偏见，两颗年轻的心紧紧贴在一起，许下海枯石烂的诺言。可是，天公不作美，两人最终阴阳相隔，少平痛彻心扉，痛苦不已，他用繁重的劳动麻痹自己，减少一些痛苦的思念。慢慢地，他将晓霞放入心底，让这段刻苦铭心的爱情，成为他人生中最美丽的回忆。他又张开了双臂，准备迎接明天的朝阳，接受了不能改变的事实。

《平凡的世界》一书中，蕴含着无限的力量，每读一次这种力量就增加几分，面对困难与挫折的自信也增加了几分。它已在我心中生根发芽，为我的心灵撑起一片树荫。我的世界因它而不再平凡。

**个人读书心得体会200字篇十五**

最近整理柜子，翻阅几年前的日记本，看到最近记录的一则教育故事，感觉很好。

秀哲是个比较懂事，并且很聪明的孩子，但也有调皮不听话的时候。这天离园前，他故意用外套去挥打别人来取乐，我二话没说就收了他的衣服。

他爷爷来接他了。只见他一声不响地从我面前走过，径直到走廊上，看他没有丝毫认错的意思，我故意不把衣服还给他，看他回家如何交代。

秀哲爷爷知道了这件事，想让我把衣服还给他，我就跟他说：“这天衣服不还他了，谁让他做错事了。”没想到这句话惹得秀哲一屁股坐在地上，脸涨得通红，“哇”地一声大哭起来，好一个濑脾气的孩子。我就过去拉他起来，一边拉他起来一边告诉他：“我这天这样做是让你记住以后不能用衣服去打别人，懂吗?”看他乖乖地点头了，我才把衣服盖给他。

从日记中看到，自己三年前的教育经验还很不足，教育理念也很幼稚。但是此刻也在不断的学习。当我看到孩子用外套挥打别人时，我的第一反应是生气，处理的原则是决不容许、好好管教。其实这是典型的教师权威的表现，你不乖，我就没收你的衣服，让你急，让你哭，让你尴尬。但是如果是这天，我绝不会这么做，我会先了解孩子这么做的原因，然后因势利导，透过引导他体验，而不是说教的方式，让他明白该怎样做才是正确的。

这天是我已经认识到，教师就应和风细雨般地去丝润孩子的心田，而不是暴风雨般地去打击孩子的自尊，为了让孩子健康、快乐地成长，教师需要不断学习、反思，更新教育理念，改善教育方法。

**个人读书心得体会200字篇十六**

我们生活在一个信息时代，鼠标轻轻一点，搜索引擎立刻弹出你需要的东西。老祖宗的预言是多么精确：秀才不出门全知天下事。古时候这句话是夸赞读书人的，因为他们博览群书，知道的多。那么对于互联网时代，这句话就是是褒贬不一了，大家都热衷于网络搜素，对书本视而不见。于是流水线一样的句子和作品充斥着这个世界。

所以我们青少年是有必要读一些好的有益的书，来丰富和陶冶自己的精神世界。

好书需要多读，每一次的阅读都会有意想不到的收获。毛主席一本300万字的《资治通鉴》竟然看过17遍，仍然手不释卷，而我们缺少的正是这种静心读书的毅力。

第一次接触《昆虫记》是小学时候，是学校里暑期推荐阅读书目，而我认为一些虫子有什么好看的呀，能写出什么，不外乎虫子们吃饭，睡觉，打架，找食物。当时是极不愿意地阅读完了。看完了自己感慨地说：“呀，还真的很不错!有趣极了。”贪玩的我很快就忘记了。

这个寒假再次拿起《昆虫记》细细阅读竟然有了很不一样的感觉。

《昆虫记》的作者法布尔对昆虫着迷，一生都致力于昆虫研究，他把昆虫当成自己的好朋友，废寝忘食地观察各种昆虫的生活习性，用活泼生动的语言记录下来。展现给人们一个丰富多彩，诗情画意的昆虫世界。

“谁不认识这美丽的蝴蝶?它是欧洲最大的蝴蝶，穿着栗色天鹅绒外衣，系着白色皮毛领带”。瞧，这样优美的描写怎能不让人爱上这大孔雀蝴蝶呢!

他称蟋蟀为歌唱家，他用几百字来描写蟋蟀的翅膀，他提着灯在黑夜里极有耐心地等待着蟋蟀的光临。他知道蟋蟀们在什么唱什么歌，他知道蟋蟀们是伟大的建筑师等等。法布尔就是这样穿行于昆虫世界，连接昆虫与人类的桥梁，让更多的人了解昆虫，喜爱昆虫。

而我仿佛看到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大自然中，一个看似怪异的人趴在地上，一边用放大镜观察昆虫，一边往本子上记录，一边情不自禁地微笑起来，一边又絮絮叨叨地说着什么，仿佛那昆虫能与他对话一般。

法布尔也曾遭到别人的嘲笑和不解，也曾遭遇生活的困窘，可是他从没气馁，坚持自己的事业，为世界贡献了这本既是科学又是文学的名着。

昆虫跟人类同处一个地球，它们也有日常生活、喜怒哀乐，而昆虫带给我们的启示是无穷的，所以我们也像法布尔那样与昆虫做朋友吧。

大自然的奥妙是无穷的，等待着我们去探索，去发现。听，鸟儿的歌声多么清脆，昆虫的鸣叫是多么迷人，绿草、鲜花是多么充满生机……听到，看到这些怎么能不赏心悦目，积极向上呢!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